

金湖县金湖镇金湖村金湖村

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_____

第 1 页 共 28 页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投标人须知正文	8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12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13
一、总则	13
二、相关说明	13
三、评审方法	13
四、评审程序	14
第五章 合同	15
合同协议书	1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0
一、投标承诺函	21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22
三、信用承诺声明函	23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4
五、授权委托书	25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6
七、投标人资格业绩	27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28

第一章 采购公告

我公司拟采购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现邀请贵单位参加项目竞争性谈判。

1.项目名称及内容

1.1项目名称：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

1.2项目地点：合肥市包河区黑龙江路8号

1.3采购人：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1.4项目概况：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定位于“数字赋能与金融创新”，推动数字经济领域的科创企业在金融小镇集聚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该孵化器于2020年3月正式运营，2024年获批市级专业型科技企业孵化器，2025年获评省级专业型科技企业孵化器。为推进孵化器提质升级，本次拟就“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申报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标准级）采购专项全流程技术咨询服务。见第三章《采购人需求》。

1.5资金来源：自筹

1.6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13万元

1.7项目类别：服务

2.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提供一项签订的类似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咨询服务案例业绩。

2.3 其他要求：（1）投标人在近 3 年内（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人须提供相关声明函；（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官网（<https://www.xtkg.com/>）“信息公开”栏查阅并下载采购文件。

3.2 潜在投标人查阅采购文件后，如决定参与投标，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公司全称、项目联络人姓名及联系方式（例如 X 公司参与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格式自拟）发送至采购人联系人邮箱；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可在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 工作时段）拨打采购人联系电话咨询。

4.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同谈判时间）

4.1 谈判时间：2026 年 7 月 31 日上午 10 点

4.2 谈判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黑龙江路8号A栋4层开标室

4.3 投标人应派谈判代表,在提交截止时间前密封递交投标文件至采购人联系人处,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5.联系方式

5.1 采购人

采购人联系人: 薛工

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黑龙江路8号A栋

电话: 0551-66892317

邮箱: 318386150@qq.com

5.2 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 俞工

地址: 合肥市包河区黑龙江路8号A栋

电话: 0551-66892300

邮箱: JoyceYue0616@163.com

6.其他事项说明

6.1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谈判代表参加谈判,原则上不得迟到,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6.2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日历天。

6.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进行报价,投标报价明细表未列项、采购文件未尽描述的需求,或现场踏勘发现的隐性工作内容,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成交后不再调整。

6.4 本项目免收谈判保证金。

6.5 本项目交易方式为竞争性谈判,各方主体在不同阶段的等同关系如下:采购人(招标人)在项目交易阶段作为采购主体,在项目实施阶段等同于发包人、合同甲方;投标人(即参选人)在项目交易阶段作为响应采购并参与竞争的主体,在项目中选后即中标人(即成交人),在项目实施阶段等同于承包人、合同乙方。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服务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黑龙江路8号
2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有效期为两年。
3	投标人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1) 时间: <u>2026年7月30日上午10点。</u> (2) 形式: 潜在投标人通过电子邮件提交或书面递交至采购人联系人处, 如对采购文件有实质性澄清、修改, 采购人将通过官网(https://www.xtkg.com/)“信息公开”栏统一回复。
4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日历天
5	现场踏勘	☒ 自行踏勘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同第一章采购公告中 5.1 条采购人联系人 投标人应充分踏勘现场以了解项目位置、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
6	关于联合体参加采购的相关约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初审业绩要求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之“七、投标人资格业绩”要求, 提供对应业绩材料。
8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
9	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
10	投标文件要求	1.谈判代表应为 <u>法定代表人携带公章或授权代表持有有效的公司授权委托书</u> 参加谈判, 授权代表须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 需提供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否则授权无效, 投标文件按否决处理,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写, 其中投标文件应一正一副胶装密封提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正本用印后扫描电子版储存于U盘内, 密封于封套内一同提交) 封套应注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单位名称等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应一致, 当正、副本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当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不一致时, 以纸质版为准。
11	确定成交候选人和成交人	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数量: <u>1家</u> 确定成交人: ☒ 采购人确定

12	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邮件发送） 特别提醒：本项目成交结果公示期满后，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
13	成交结果公示	投标人自行关注官网（ https://www.xtkg.com/ ）“信息公开”栏发布的成交结果公示。注：采购人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釋。
1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
15	报价须知	（1）投标人的报价应为确保顺利完成本次采购全部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专家顾问费、评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等完成本项目全流程服务所需全部费用。 （2）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13万元），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在项目评审过程中，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4）本次报价均按照标准计税方式计算，包含增值税，按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6%进行报价。若成交人实际为小规模纳税人，或可享受税务主管部门认可的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在签约时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税额进行相应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保持固定不变。
16	重要说明	（1）成交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成交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成交人成交资格。 （2）合同签订后，成交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并追究成交人违约责任。 （3）成交人在成交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4）投标人参与采购，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采购、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成交的行为，一经发现，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5）成交人如存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围标串标等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被责令停产停

		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进入清算程序、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采购人可以取消其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6）投标人不得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等任一情形，否则相关投标将作废标处理。 （7）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17	解释权	（1）构成本次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按采购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6）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8	补充约定	/

投标人须知正文

1.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交易方式为竞争性谈判,采购人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招标人),投标人为参与竞争性谈判的主体,成交人为参与竞争性谈判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中标人)。

2.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内容有疑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4.2 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4.3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谈判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次采购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5.投标文件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5.1 无论采购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承担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5.2 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投标文件构成

6.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谈判文件评审标准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6.2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7.报价

7.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采购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2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采购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7.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投标文件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响应方案。

8.投标文件有效期

8.1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

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8.2 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制作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9.2 上述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0.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纸质密封投标文件（如采购延期，按最新发布时间执行）。

11.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采购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如采购延期，按最新发布时间执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采购人有权拒收。

12.评审小组

12.1 由采购人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2.2 评审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3.终止采购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终止本次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通过初审的有效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3家），导致本次采购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4）采购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 （5）所有中标（成交）候选人均放弃中标（成交）权利；
- （6）评审小组认为所有投标人报价均不具有竞争性的。

14.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4.1 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错别字、表述歧义、前后内

容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经投标人代表签字后现场提交（投标人也可以通过电子邮箱提交盖章扫描件发送至第一章“采购公告”中载明的采购人联系人邮箱处）。

15.最终投标报价

15.1 评审小组可根据实际情况，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15.2 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一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5.3 最终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5.4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可自行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谈判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的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谈判报价范围内，采购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5.5 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成交。

16.成交候选人的推荐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成交候选人。最终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顺序。

17.确定成交人候选人

由采购人确定。

18.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9.保密要求

19.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20.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人候选人确定后，采购人将在官网（<https://www.xtkg.com/>）“信息公开”栏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投标人应自行关注，采购人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1.采购结果的异议、投诉

21.1 对于采购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21.2 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3日内向采购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22.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成交结果公告期满后，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履约保证金

若成交人未严格遵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关于履约保证金的相关要求执行，视作自动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

24.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4.2 采购文件、成交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 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成交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4.4 如成交人未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将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以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

25.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人需求

一、工作范围

招标人委托投标人就“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的申报问题进行咨询服务如下：

- 1、政策讲解：乙方向甲方介绍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以下简称部级孵化器）认定条件及政策支持等内容，为甲方申报部级孵化器认定提供申报指引；
- 2、企业诊断：对照部级孵化器认定相关条件，帮助甲方进行企业内部诊断，为甲方改进完善达到认定的相关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 3、难题攻关：对甲方申报材料及相关工作的难点，组织研讨并提出解决方案，提供有效的帮助；
- 4、申报材料：按照认定文件的规定，帮助甲方编制申报材料，协助甲方完善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完成申报材料的校审；
- 5、申报跟进：对甲方申报材料报送科技主管部门后进行跟进；
- 6、材料改进：对甲方申报材料报送后，针对主管部门审核提出的意见，进行改进并做最后总纂；
- 7、项目跟踪：建立通畅的信息沟通渠道，跟踪项目申报全过程，合同有效期为两年（从合同签订时间起算）。

二、费用支付

招标人通过政府部门立项或公告后十日内一次性支付项目服务费用，付款前投标人提供相应发票。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有效最低价法评审，投标文件通过初审、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相关说明

1.评审小组根据与投标人谈判情况，可能会做出实质性变动采购文件的内容，包括调整采购人要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由评审小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作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三、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1	投标承诺函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且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3	信用承诺声明函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	授权委托书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符合采购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谈判代表，且需持授权委托书参加谈判。 2.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即可。
7	投标人资格业绩	提供符合本次采购公告的投标人业绩： 1.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提供一项签订的类似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咨询服务案例业绩。

		2.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完成的业绩不予认可。 注：（1）以上涉及的证明资料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未能明确反映评审因素的（如合同名称、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验收情况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盖章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否则评审小组不予认可。
8	其他要求	1.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扫描件）
初步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评审小组根据表中所列各项指标对投标人是否通过初审，未列入上表中的指标不得作为否决依据。符合评审指标通过标准的，为通过初审的有效报价。		

四、评审程序

1.初审。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评审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请对应投标人确认。

2.谈判。初审合格后，本项目谈判条件如有变化，评审小组对初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谈判并要求重新报价；本项目谈判条件如无变化，则评审小组视评审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二轮甚至多轮报价。

3.报价。每轮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第五章 合同

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合同

甲 方: 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合同协议书

甲方：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精神，就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现签订合同条款如下：

第一条 服务内容

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定位于“数字赋能与金融创新”，推动数字经济领域的科创企业在金融小镇集聚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该孵化器于 2020 年 3 月正式运营，2024 年获批市级专业型科技企业孵化器，2025 年获评省级专业型科技企业孵化器。为推进孵化器提质升级，本次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标准级）采购专项申报的全流程技术咨询服务。乙方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政策讲解: 乙方向甲方介绍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以下简称部级孵化器)认定条件及政策支持等内容,为甲方申报部级孵化器认定提供申报指引;
2. 企业诊断: 对照部级孵化器认定相关条件,帮助甲方进行企业内部诊断,为甲方改进完善达到认定的相关要求,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3. 难题攻关: 对甲方申报材料及相关工作的难点,组织研讨并提出解决方案,提供有效的帮助;
4. 申报材料: 按照认定文件的规定,帮助甲方编制申报材料,协助甲方完善企业相关证明材料,完成申报材料的校审;
5. 材料改进: 对甲方申报材料报送后,针对主管部门审核提出的意见,进行改进并做最后总纂;
6. 项目跟踪: 建立通畅的信息沟通渠道,跟踪项目申报全过程,合同有效期为两年(从合同签订时间起算);

第二条 对接内容

甲方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提供资料：
 - (1) 孵化器里在孵企业真实有效的基本情况；
 - (2) 申报项目相应的相关证明材料。
2. 提供工作条件：
 - (1) 孵化器有专人负责联系；

(2) 政府和咨询机构到孵化器的接待工作。

3. 配合指标引入

(1) 根据甲方需要引入可满足申报指标的企业；

(2) 费用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不包含在此次合同费用 X 内。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支付方式：

1. 前期编制资料费为：0 元。

2. 咨询服务报酬总额为：_____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标准级）认定项目服务报酬费总额（含税 6%）为：_____，该费用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合同产生的服务费、人工费、材料费、差旅费、税费等全部费用。若成交人实际为小规模纳税人，或可享受税务主管部门认可的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在签约时将根据实际情况对税额进行相应调整，其中投标报价的不含税金额保持固定不变。

3. 支付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通过政府部门官方公告后（认定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标准级）），且乙方开具等额正规增值税发票后，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项目服务费。

4. 乙方公司名称、开户银行和账号

公司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第四条 甲方责任

1. 真实、全面、及时地向乙方提供与委托事项相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时效性和准确性；

2. 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工作联系和配合乙方人员开展工作；

3. 按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咨询服务费用；

4. 保障乙方人员履行本合同所需的其它具体工作条件，例如提供相应的审计报告。

第五条 乙方责任

1. 遵守有关法规和商业道德，勤勉、审慎地为甲方服务；

2. 随时满足甲方对申报政策及材料的知情了解，对相关细节提出具体解决方案，推动申报工作有序进行；

3. 应指定专人负责并按申报通知要求负责材料的编制与其它相关工作；

4. 向甲方提交初步完成的申报材料，在甲方协助下完成材料的修订和校审；

5. 在主管部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依照主管部门的意见在

规定时间内完成修订及重新提交。

第六条 保密责任

1. 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合同内容及履行情况保密。甲方人员就接触到乙方不宜公开的资料、文件及提供的咨询意见，负有保密责任；乙方人员对其在工作中接触到涉及甲方经营决策、商业及技术秘密等资料和信息，对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所作的陈述，以及乙方工作人员因工作所知悉的一切有关甲方的重要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2.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含申报材料、方案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授权不得擅自使用。

3. 无特别约定，甲、乙双方就本合同申报事项负有永久保密责任，不得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义务，均需承担相应责任。除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外，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调查费用、保全费、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损失。

2. 以下情况视为不可归责于任何一方，属免责情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 因主管部门政策临时调整或审核标准变更导致的问题；
- (2) 因自然灾害、疫情等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 (3) 因第三方机构（如政府平台系统故障）导致的延误。

3. 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未按照主管部门及甲方的要求履行本合同第五条义务的；
-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本合同义务部分或全部转让给第三方的；
- (3) 因乙方对政策理解错误、不到位等原因导致申报材料存在错漏，最终导致甲方未取得认证的。

4. 责任上限：除故意或重大过失外，任一方承担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第八条 合同期限和终止

1. 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甲方通过认定公示或公告后且向乙方付清余款之日止，本合同自行终止。

2. 由于本合同约定之外的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自动终止。

第九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乙方不承诺所提供的咨询服务项目定能获得省、市、县/区财政资金支持，对没有获得省、市、县/区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甲方不得以此来追究乙方的民事赔偿责任。

2.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并签订补充合同。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且败诉方还应承担胜诉方因此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等相关费用。

4. 本合同首部地址为甲乙双方送达地址。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联系人（签名）：

联系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 升级咨询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投标承诺函

致：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代表：_____（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参与投标。

根据此函，投标人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单位按本次采购文件提交的含税（税金比例 6%）报价为：

总价（大写）：_____。

总价（小写）：_____。

2.本单位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3.本单位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合同条款及采购人要求，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我方已全面审核采购文件及所有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和附件，正式认可并完全遵守本次采购文件的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对采购时间、付款方式、服务期限等内容均无异议，并自愿放弃就上述条款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

同时，经现场踏勘，我方充分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知悉贵公司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无任何不明或误解之处，亦不再就此提出任何异议。

5.我方同意按贵公司要求在采购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贵公司拒绝。

6.本响应文件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60 天。

7.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我方承诺，如我方有幸成交，若不能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工作，采购人可以单方面直接取消我方成交资格，同时我方愿意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9.我方不存在采购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

第一轮报价 投标总价表

投标人名称	
报价范围	本次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
含税（税率 6%）总价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服务期限	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备注说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表报价为确保顺利完成本次采购全部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专家顾问费、评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等完成本项目全流程服务所需全部费用。凡为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所需的相关费用均已纳入本次报价范围。

2.投标人如有特殊事项可在备注中说明。

三、信用承诺声明函

致：合肥滨湖金融小镇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 投标，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质量事故和重大安全事故；

二、我单位在本项目的报名至投标截止时，在本项目所在区域未存在因质量事故、拖欠农民工工资、安全事故等被限期承包工程或市场不良行为等被限制投标资格行为，且处于处罚期内的情况；

三、我单位承诺对正常运行及经营的合法性、真实性及有效性负完全责任。并随时无条件配合采购人对我单位营业执照有效性进一步核查。

四、我单位承诺，本次投标所提供企业业绩真实有效。

五、我单位承诺本项目为我单位投标，授权委托人为我单位人员，不存在挂靠行为，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随时无条件配合贵单位调查取证。

六、我单位承诺一旦贵方确认我单位成交，我单位将在2个工作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单位联系并签订合同，组织进场施工事宜，否则贵单位有权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

七、我公司声明：

7.1 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7.2 我公司和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我公司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7.3 我公司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7.4 我公司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八、我公司承诺：在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本项目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采购人可取消我公司的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是否为小规模纳税人						
经营范围						
备注						

五、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合肥滨湖金融小镇数字经济孵化器提质升级咨询服务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过程中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参与谈判、提交二轮或多轮报价、签约合同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采购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附：投标人授权谈判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谈判代表身份证正面
授权谈判代表身份证背面

附：投标人授权谈判代表近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附行政主管部门查询截图即可）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
- 2.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即可。

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系 _____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

投标人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七、投标人资格业绩

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 1.投标人业绩要求: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提供一项签订的类似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咨询服务案例业绩。
- 2.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完成的业绩不予认可。

注: (1) 以上涉及的证明资料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未能明确反映评审因素的 (如合同名称、签订时间、合同金额、验收情况等), 应另附业主 (或合同甲方) 盖章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 否则评审小组不予认可。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中“三、评审方法”中初审表要求，提供相应资料，主要包括如下：提供有效的供应商营业执照（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扫描件）、资质证书（如有）、其他要求（如有）等。

投标人如有企业相关荣誉、其他介绍资料也可自行放置在此处（非必放项）。

